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149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赐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10,5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95,079,452.82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净额进行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572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99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赐转债”,债券代码“127073”。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赐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3月2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9月22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实施2022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48.82元/股调整至48.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6,661,516股减少为1,925,333,11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8.22元/股调整为48.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3、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5,334,258股减少为1,924,156,46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8.25元/股调整为48.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0月2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4、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董事会决定将“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8.25元/股向下修正为28.88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5、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28.88元/股调整至28.5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6、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4,156,986股减少为1,918,823,609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8.58元/股调整为28.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7、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18,825,051股减少为1,914,343,762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8.59元/股调整为28.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2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8、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实施2024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28.60元/股调整至28.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天赐转债”赎回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的情况

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5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天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8.50元/股)的130%(即37.0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天赐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天赐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天赐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天赐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天赐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天赐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9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9月23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12月3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1.50%×71÷365≈0.29元/张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9=100.29元/张。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天赐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天赐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天赐转债”自2025年11月28日起停止交易。

3、“天赐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12月2日。

4、“天赐转债”自2025年12月3日起停止转股。

5、“天赐转债”赎回日为2025年12月3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天赐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天赐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5年12月8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5年12月10日为赎回款到达“天赐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天赐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天赐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天赐转债”尚有29,017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天赐转债”的数量为29,017张,赎回价格为100.2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2,910,114.93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五、赎回影响

公司本次赎回“天赐转债”的面值总额为2,901,700元,占发行总额的0.0851%,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本次赎回完成后,“天赐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公司总股本因“天赐转债”转股累计增加119,556,335股,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2023年3月29日)		转股期间累计变动		本次变动后(2025年12月2日)	
	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数量(股)	其他变动(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45,204,541	28.30%		-15,760,901	529,443,640	26.03%
高管锁定股	528,722,691	27.44%		720,949	529,443,640	26.03%
股权激励限售股	16,481,850	0.86%		-16,481,85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81,451,581	71.70%	119,556,335	3,440,031	1,504,447,947	73.97%
三、总股本	1,926,656,122	100.00%	119,556,335	-12,320,870	2,033,891,587	100.00%

注:1、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3年3月28日(开始转股前一交易日)的股本情况;本次变动后股本情况为截至2025年12月2日(赎回登记日)的股本情况。

2、上述转股期间股本结构变动(除可转债转股外)包括: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及回购注销、高管锁定股变化等。

八、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邮箱:IR@tinci.com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150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赐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赎回日:2025年12月3日
- 摘牌日:2025年12月11日
- 摘牌原因:存续期内可转债全部赎回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10,5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95,079,452.82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净额进行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572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99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赐转债”,债券代码“127073”。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赐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3月2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9月22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实施2022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48.82元/股调整至48.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6,661,516股减少为1,925,333,11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8.22元/股调整为48.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3、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5,334,258股减少为1,924,156,46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8.23元/股调整为48.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0月2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4、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董事会决定将“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8.25元/股向下修正为28.88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5、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28.88元/股调整至28.5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6、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4,156,986股减少为1,918,823,609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8.58元/股调整为28.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7、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18,825,051股减少为1,914,343,762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8.59元/股调整为28.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2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8、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实施2024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28.60元/股调整至28.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天赐转债”赎回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的情况

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5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天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8.50元/股)的130%(即37.0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天赐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天赐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天赐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天赐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天赐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天赐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9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9月23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12月3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1.50%×71÷365≈0.29元/张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9=100.29元/张。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天赐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天赐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天赐转债”自2025年11月28日起停止交易。

3、“天赐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12月2日。

4、“天赐转债”自2025年12月3日起停止转股。

5、“天赐转债”赎回日为2025年12月3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天赐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天赐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5年12月8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5年12月10日为赎回款到达“天赐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天赐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天赐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天赐转债”尚有29,017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天赐转债”的数量为29,017张,赎回价格为100.2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2,910,114.93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五、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天赐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天赐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5年12月11日起,公司发行的“天赐转债”(债券代码:127073)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六、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邮箱:IR@tinci.com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1386　证券简称:马可波罗　公告编号:2025-021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分红派息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等情况

1、2025年12月1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该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实施分红派息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194,9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3.00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358,476,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分配方案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总股本为1,194,920,000股。在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94,9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税利3.00元(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时间

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17日。

本次分红派息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12月1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12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12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54	广东美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	08*****156	嘉兴天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158	嘉兴易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08*****860	嘉兴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0*****657	黄建平

六、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部门: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北王路高埗段 102 号

咨询联系人:叶国华

咨询电话:0769-88463258

传真电话:0769-88463258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实施本次分配方案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5-035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6号楼恒奥中心C座3A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8,767,2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7550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83,188,774股,即总股本2,213,542,477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30,353,703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永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锡亮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0,666,437	98.9323	7,640,405	1.0069	460,400	0.0608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9,814,600	97.5021	18,482,742	2.4358	469,900	0.0621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9,698,300	97.4868	18,600,542	2.4514	468,400	0.0618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9,700,300	97.4871	18,598,642	2.4511	468,300	0.0618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9,777,000	97.4972	18,472,942	2.4345	517,300	0.0683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9,767,200	97.4959	18,487,242	2.4364	512,800	0.0677

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9,781,500	97.4978	18,522,042	2.4410	463,700	0.0612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为特别决议事项,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斯亮、张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5-092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8日以专人、邮件、通讯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彩男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同时修订《公司章程》。本议案在提交股东会审议至股东会召开期间,如果存在因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份,届时办理工商变更时,注册资本变更情况以股东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的最新的总股本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账户里的剩余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节余募集资金合计3,626.8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随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后续将以自有资金支付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待支付的合同尾款及保证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股票代码:003043　股票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5-093
转债代码:127079　转债简称:华亚转债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募集资金账户里的剩余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随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4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8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96,2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6,609,2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9,590,8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3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
1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31,659.70
2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3,299.38
合计		34,959.08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4,959.08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847.89
减:募投项目支出	26,870.93
其中:前期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845.33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025.60
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2,459.48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72.91
募集资金余额	3,626.83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26.83

3、结余募集资金存放情况(截至2025年11月30日)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对应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102026829000809171	2,241.76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苏相合作区支行	10542901040006888	805.77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	51645000000947	579.31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合计	/	3,626.83	/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及“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事项已实施完毕。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待支付的合同尾款及保证金支付期限较长,为便于账户管理、资金支付等工作,公司将截至2025年11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3,626.83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入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预计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通过技术改进、产品结构优化节约项目投入的金额。具体金额按后期转出当日账户实际余额为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后续将以自有资金